

连云港太平洋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年产 1800 吨电子级石英产品项目（700 吨/年石英砗生产线）
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规定，连云港太平洋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建设单位）于 2022 年 5 月 15 日组织召开了“年产 1800 吨电子级石英产品项目（700 吨/年石英砗生产线）”污染防治设施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代表和三位专家。与会人员共同组成验收组（名单附后），连云港太平洋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安环经理王林电任验收组组长。

验收组在听取了建设单位的情况介绍，经现场勘查，查阅项目验收监测报告、环境影响报告书及批复、变动影响分析等验收资料后，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等规定，经充分讨论形成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连云港太平洋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原名为连云港太平洋光伏石英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江苏省连云港市东海县牛山街道晶都大道东路 1067 号。厂区占地面积 33150 平方米，公司投资 4000 万元购置制坩机、新建制氢装置建成 700 吨/年石英砗生产线。

2、建设过程及环评审批情况

2019 年 8 月江苏绿源工程设计研究有限公司编制完成《连云港太平洋光伏石英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1800 吨电子级石英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19 年 9 月 24 日由江苏东海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以东开委发[2019]42 号文件对该环境影响报告书进行审批。项目于 2020 年 11 月开工建设，于 2021 年 11 月竣工。

3、投资情况

700 吨/年石英砗生产线实际总投资 4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65 万元，占总投资 1.625%。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连云港太平洋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 700 吨/年石英砗生产线的配套环保设施、公辅设施等(本期制氢装置建设一半，产能为设计能力一半即 530.46t/a)。

受建设单位委托，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4 日-27 日对项目运营过程中的废气、废水、噪声和固废污染源排放现状和各类环保治理设施的运行状况进行了现场勘查、监测和环境管理检查工作，并编制了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

二、工程变动情况

经验收组现场核查，对照环评报告书、环评批复及变动影响分析，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书、环评批复及变动影响分析基本一致。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气

项目产生的有组织废气主要为氢氧焰熔制工序、制氢系统工序废气。氢氧焰熔制工序废气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由 15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制氢系统工序废气经密闭设备收集后由 30m 高排气筒高空排放。无组织废气主要为投料、氢氧焰熔制等工序未被集气罩捕集的废气，以无组织形式进行排放。

（二）废水

项目厂区实行“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东海县城东污水处理厂。

（三）噪声

项目生产过程中主要噪声源为制坩机、风机等设备噪声，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基础减振、厂房隔声、距离衰减、合理布局等方式减少噪声对厂界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项目固体废弃物主要有：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检测不合格品、布袋除尘器收尘、硫化锌、沉渣、废催化剂、废渗透膜）。

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由当地环卫部门负责定期清运；检测不合格品收集后统一外售给石英企业综合利用；布袋除尘器收尘、沉渣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硫化锌、废催化剂、废渗透膜收集后返回厂家回收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根据江苏启辰检测科技有限公司提交的验收监测报告中的监测结果：

（一）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厂区总排口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悬浮物的日均排放浓度及 pH 值范围均满足东海县城东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要求。

（二）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废气有组织排放中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限值标准及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1排放限值要求；有组织废气中硫化氢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限值标准要求。

废气无组织排放中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限值标准及江苏省《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3排放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硫化氢排放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限值标准要求。

（三）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噪声各测点监测值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厂界外声环境功能区为3类区的标准要求。

（四）固体废物

厂区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由当地环卫部门负责定期清运；检测不合格品收集后统一外售给石英企业综合利用；布袋除尘器收尘、沉渣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硫化锌、废催化剂、废渗透膜收集后返回厂家回收处理。

（五）总量

项目废水、废气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均满足环评及环评批复要求。

（六）其它

连云港太平洋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已于2022年1月21日取得排污登记表，登记表编号9132072256296600XC002X；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编制且备案，备案编号：320722-2022-008-L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连云港太平洋半导体材料有限公司年产1800吨电子级石英产品项目（700吨/年石英砷生产线）废水、废气、噪声的排放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固废落实处理处置途径。

六、验收结论

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要求，配套建设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验收时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运行正常，根据监测结果，项目污染物的排放符合相关标准要求，固体废弃物落实处理、处置途径。验收组同意年产1800吨电子级石英产品项目（700吨/年石英砷

生产线)污染防治设施通过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

七、后续要求

- 1.定期对废气治理设施进行维护检修，确保污染物持续稳定达标排放。
- 2.加强风险防控，做好应急演练。

验收组：

2022年5月15日